

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第二季度政策解读工作检查情况的通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有关部门：

根据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印发云南省行政机关政策解读工作办法的通知》（云政办发〔2023〕13号）以及州政府办公室相关文件要求，县政府办公室对2023年第二季度全县政策解读工作落实情况进行检查，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第二季度，全县各乡（镇）、县直各部门在县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政策解读48份，其中：文字解读33份，图文解读15份。详见附件。

二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“三同步”要求落实不到位。部分草单位在起草政策性文件时未按照“三同步”要求制作解读材料或解读产品，政策解读材料编制工作滞后，补发的情况时有发生。

（二）政策解读质量不高。对政策的学习不够，学习借鉴上级和发达地区经验做法不够，解读水平不高，部分解读材料存在复制摘抄原文件、提纲式解读、内容空泛、可读性与亲民度差的问题，解读质量不高，实效性不强。

（三）部门、乡（镇）解读频次低，多元化解读比例低。检查发现，全县二季度虽然开展了一些多元化解读，如：图文

政策解读 15 次，但大多为县政府办公室进行制作解读，以部门或乡（镇）发布政策、解读政策的频次很低，群众喜闻乐见的动漫、图表、视频等形式解读比例低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落实。要认真落实《云南省行政机关政策解读工作办法》（云政办发〔2023〕13号）的有关要求，按照“谁起草、谁解读”的原则，将政策解读“三同步”与公文办理环节有机融合、同步推进，积极发布本级本部门政策、解读政策；以县政府或者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，起草部门报送代拟稿时，应当将本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后的政策解读方案、解读材料一并报送政府办公室。

（二）严格把关解读材料。要严把解读材料政治关、法律关、政策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，切实提高解读质量。政策性文件起草时，要加强调查研究，规范做好合法性审核、风险评估等，做好解读材料保密审查工作。

（三）坚持多形式、多元化发布解读。要主动到中国政府网、云南省政府网、文山州政府网学习政策解读，提高能力水平，同时，鼓励以第三方社会购买制作服务的形式加大政策解读力度，增加图片图表、音频视频、卡通动漫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展现形式，增强政策解读回应能力，不断提高多元化方式解读比例，使政策更加体现可视、可读、可感，提升解读的科学性、权威性。要充分利用本级或上级主流媒体平台，扩大政

策解读受众，并积极向县政府办公室上报解读情况。

附件：砚山县 2023 年二季度政策解读情况统计表

砚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9 月 13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砚山县 2023 年二季度政策解读情况统计表

(单位:次)

部门、乡(镇)									
单位名称	解读形式						解读渠道(平台)		
	文字解读	图文解读	视频解读	动漫解读	新闻发布会解读	在线访谈解读	政府门户网站	砚山政府政务新媒体	其他
县政府办公室	12	13					48	25	
县文化和旅游局									
县农业农村科学技术局	8	1							
县政务服务局									
州生态环境局砚山分局									
县民族宗教局									
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2								
县市场监管局	1								
县乡村振兴局	1								
县工信商务局	1								
县司法局									

县自然资源局									
县教育体育局									
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									
县发展改革局									
县民政局									
县机关事务局									
县审计局									
县退役军人局									
县应急局									
县城乡综合执法局	1								
县公安局									
县卫生健康局	7								
县统计局									
县搬迁安置办									
县林业草原局									
县交通运输局									
县水务局									
县医保局									
县投资促进局									
县财政局									

江那镇人民政府									
千河乡人民政府									
稼依镇人民政府									
维摩彝族乡人民政府		1							
阿猛镇人民政府									
盘龙彝族乡人民政府									
蚌峨乡人民政府									
阿舍彝族乡人民政府									
者腊乡人民政府									
八嘎乡人民政府									
平远镇人民政府									